

吴江205路公交有个爱心夫妻档

开车4年半,行驶里程能绕地球12圈,零事故零投诉

205路公交车是吴江的第一条公交品牌线路,这条旅游观光线路连接着松陵镇和同里古镇,于2005年正式开通。2010年,205路公交车被命名为“党员示范车”和吴江市“工人先锋号”,2011年5月又被命名为苏州市“工人先锋号”,今年5月再次被命名为江苏省“工人先锋号”。

205路公交车也是吴江公交的一张闪亮名片,这些功劳要归功于一群默默付出的公交司机,其中就有董启俊和宦兆粉这对夫妻搭档。开车4年多来不仅零违章和零投诉,夫妻俩已累计安全行驶超过48万公里,相当于绕地球赤道12圈。 蒋文龙

4年半来零事故、零投诉

每天清晨5点,董启俊和宦兆粉都会准时醒来,4年多来,这已成为一种习惯。

董启俊和宦兆粉都是泰州兴化人,2009年来到吴江,开起205路公交车,这一开就是4年半时间。这对公交夫妻很忙碌,每天都要在固定的线路上来来往往,一天要经过

345个公交站台,255个信号灯路口。遇到路堵,他们连上个厕所都得小跑,十几分钟的就餐时间更是一种奢侈享受。在1300个工作日里,夫妻俩行驶的线路总长度有48万公里,相当于绕地球赤道整整12圈,但他们一直保持着“零事故、零投诉”的佳绩。

公共交通,安全为首,坐过董启俊和宦兆粉开的205路公交的人,这种体会就更深了。公交车每到一个站点,董启俊都会通过反光镜,目送乘客平安上车或下车。坐在车里,你都感觉不到突然的刹车或是起步,车辆就像是行驶在河中的一条船。

受到委屈时他们互相鼓励

固定的线路,固定的时间,固定的车辆,单调的动作,这是公交司机的工作环境。有很多人认为,公交驾驶工作枯燥无聊,可董启俊夫妻俩却把开公交当作一个快乐和幸福的工作,因为他们有热心肠。不过,也会有不解、谩骂和委屈的时候,这对公交司机夫妻档会选择互相鼓励来度过。

有一次,宦兆粉正在路口等信号灯,一名大爷突然拍门要求上车,宦兆粉便指着前面不远处的站台,意思是让大爷到站台再上车。停靠站台后,宦兆粉特意等了一会儿,好让大爷上车,可大爷上车后,对着宦兆粉就是一顿骂。望着满身酒气的大爷,宦兆粉只能选择沉默,可一回到家,那泪水再也控

制不住。“你遇到的事情我都能理解,你的忍让很伟大,我支持你!”董启俊知道前因后果后,耐心地帮妻子缓解情绪,“干我们这行不容易,多亏了彼此理解,才让我们少些烦恼,多些快乐。”听了丈夫的一番话,宦兆粉破涕为笑。

身有残疾的他第一时间揽下社区“征集令”——“胡热心”义务教老人学电脑

聊QQ、浏览网页看新闻、淘宝购物、观看电视电影,甚至于网上打麻将,这些时尚的娱乐方式可不是年轻人的专属。去年,姑苏区石路街道彩香一村南区社区向辖区居民发出“征集令”,邀请辖区志愿者到社区教授老年人用电脑,残疾居民胡一兵得知消息后,第一时间找到社区,主动承担起教授老人学电脑的任务。

陈小芬 宋娜娜



胡一兵在教老人学用电脑 宋娜娜 摄

社区里的“胡热心”

33岁的胡一兵是社区里的“名人”,虽然患小儿麻痹症落下了残疾,但他凭借自身的努力不仅完成高中学业,还自学电脑,成了一名电脑“达人”。天生热心肠的胡一兵,修起电脑也是手到擒来,居民家中只要电脑出故障,总是来找他,他也有求必应,准保上门给修好,而且分文不取。

2011年,石路街道善爱之家改造时,街道为胡一兵建起了电脑维修工作室。工作室一成立,居民纷纷抱着机箱来找他“看病”。因为要修的电脑多,他经常要忙到晚上六七点,很多时候饭也顾不上吃,但他开心地说:“生活在这里,能用自己的双手为居民服务,我很高兴。”

退休老人的“小老师”

当胡一兵看到社区发布的征集令后,毫不犹豫地揽下教老人学电脑的任务。今年年初至今,每逢周二、四的下午他都会准时到社区义务授课。戴着老花镜的老人,上课的劲头丝毫不比年轻人差,大家从认识鼠标、键盘等电脑硬件开始,再到开机、关机、浏览网页,五笔打字,老人们个个认真地听着“小胡老师”讲解。

“我也想通过电脑来丰富自己的退休生活。”77岁的许仁荣今年在社区学会了电脑的使用,老人现在不但上网浏览资讯很溜,还时常用QQ聊天,就连微博、微信也玩得并不亦乐乎。许大爷现在

的微信粉丝有50多人,他特别高兴能用微信和身在外地的儿孙们通话、交流生活。“小胡特别好,不厌其烦地教我,一遍不会教两遍,两遍不会教三遍,直到熟练为止,这样的好老师实在是太难得!”许大爷对“小胡老师”既感激又佩服。

像许大爷这样的老人,在彩香一村南区社区并不少见,社区现有60岁以上的居民近2000人,对于这些老人而言,学习电脑不仅是掌握了一门新技能,更可以丰富自己的晚年生活。社区表示,欢迎更多的辖区居民于每周二、四的下午到社区免费学习电脑知识。

与房有关

新房中间多了根立柱 购房者打赢退房官司

近日,吴中法院审结一起纠纷,因为拿到的房屋中间多了根立柱,与合同约定不符,购房者状告开发商要求退房,最终法院支持购房者的请求。 马俐 何洁

新房中间多了根立柱

林平(化名)手头有些积蓄,便计划着投资商铺。2013年3月23日,他与某开发商签合同,买下一处建筑面积为31.65平米的商铺,并付清130万元的房款。一年后交房,满怀期待去验房的林平却傻了眼——本就面积不大的商铺,中间居然竖了一根由地面直通屋顶的、直径半米

的大立柱。“这严重影响商铺的使用功能和经济效益,使投资初衷无法实现。”林平十分气愤,因为合同所附平面图里根本没有显示他购买的商铺内有立柱,他认为是开发商违反了合同,便拒绝收房,并于今年4月把开发商告上吴中法院。

开发商未尽告知义务

开发商称,合同补充协议中有约定:“本合同附图为分户平面图,结构安装以及建筑构造部分按照相关部门批准的为准,具体按实际交房为准”,立柱的存在符合施工图的设计,没有违反合同。经过现场勘查和开庭审理,吴中法院审理后认为,林平与开发商关于房内水泥柱在合同中无明确约定,另外合同中虽约定林平所购房屋的结构安装以及建筑构造部分按照相关部门批准

的规范为准,但该约定不能免除开发商应承担的告知义务。开发商未提供证据证明其向林平销售房屋时对此作出说明,故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由于林平所购房屋面积较小,且水泥柱位置靠近房屋中间,确实对林平使用该房屋造成极大的影响。最终,法院判决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解除,开发商返还购房款130万元并支付该款的利息损失。

签购房合同时多留意

法官提醒 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应先审查开发商对所售商品房是否有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否则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可能是无效合同。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还应当细致具体,否则会发生理解上的歧义与空白。同时,购房者在买房过程中要将广告宣传与签订合同相对比,以保护自己的利益。购房者在开发商交付房屋时应当查验房屋的坐落、套型、面积、质量及环境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一致,如有不一致,应当在交接时予以注明。

拖欠2000多块物业费 申请房贷遭银行拒绝

今年5月,朱女士因买房到银行申请贷款30万元,可银行初核后拒绝她的贷款要求。原来,银行查询了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后,发现朱女士“榜上有名”,这都缘于她拖欠房东物业费2000余元,现被房东申请了强制执行。

2010年7月,朱女士租了一

套房,约定物业费由她承担。可租约到期时,她共拖欠物业费2000余元,房东索要无果后将她告上法庭,法院支持了房东的诉请。判决生效执行立案后,朱女士仍不理睬,于是她的“大名”出现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库中。

申冬亮 何洁

被立案执行时要重视

法官提醒 类似朱女士的情况近期有几起,法官就此提醒大家,被立案执行后,其个人信息将被纳入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除非所涉案件了结法院屏蔽其信息,否则将一直记录在案,成为个人信用污点。该平台对公众开放,任何公民均可输入姓名及身份证号查询自己或他人有无执行“案底”,银行更是将该平台查询信息作为个人信用的重要证明。法官提醒,法律文书规定了公民履行相应法律义务的,一定要引起重视,否则可能因小失大。